**购置巡逻雨具项目**

**询 价 文 件**

**（项目编号：UHOSZSFJD20250515）**

**采购人：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采购代理机构：友和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询价公告 5](#_Toc3896)

[第二章 评审方式 8](#_Toc20709)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9](#_Toc21345)

[第四章 合同模板 12](#_Toc5337)

[附件：询价应答文件格式 13](#_Toc22362)

**警示条款**

**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认真阅读以下特别警示条款，不得存在以下所列禁止情形：**

**《供应商参与投标（响应）禁止情形》**

|  |  |
| --- | --- |
| **序号** | **供应商参与投标（响应）禁止情形** |
| 1 | 与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投标（响应）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
| 2 | 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与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 3 | 与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或部分投标（响应）文件**相互混装或存在非正常一致**。 |
| 4 | 与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 |
| 5 | 提供**未经出具机构核实**的虚假的检验检测报告、业绩材料、社保缴纳证明、学历学位证书、职称认证证书等材料。 |

一、**《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 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一至三年内禁止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并由主管部门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十以上千分之二十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取消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资格，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二十以上千分之三十以下的罚款，并由市场监管部门依法吊销其营业执照；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在采购活动中应当回避而未回避的；

（二）未按本条例规定签订、履行采购合同，造成严重后果的；

（三）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

（四）以非法手段排斥其他供应商参与竞争的；

（五）与其他采购参加人串通投标（响应）的；

（六）恶意投诉的；

（七）向采购项目相关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当利益的；

（八）阻碍、抗拒主管部门监督检查的；

（九）其他违反本条例规定的行为。

**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第七十五条**供应商有下列情形的，属于采购条例所称的串通投标（响应）行为，按照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有关规定处理：

（一）投标（响应）供应商之间相互约定给予未中标（成交）的供应商利益补偿；

（二）不同投标（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投标（响应）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三）不同投标（响应）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或者由同一人分阶段参与编制的；

（四）不同投标（响应）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或部分投标（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五）不同投标（响应）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

（六）由同一单位工作人员为两家以上（含两家）供应商进行同一项投标（响应）活动的；

（七）主管部门依照法律、法规认定的其他情形。

**三、《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第七十七条**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按照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的有关规定处理：

（一）通过转让或者租借等方式从其他单位获取资格或者资质证书投标（响应）的；

（二）由其他单位或者其他单位负责人在投标（响应）供应商编制的投标（响应）文件上加盖印章或者签字的；

（三）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不是本单位人员的；

（四）投标（响应）保证金不是从投标（响应）供应商基本账户转出的；

（五）其他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行为。

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的劳动合同、社会保险等劳动关系证明材料的，视为存在前款第（三）项规定的情形。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第十八条**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五、《深圳市财政局关于采购文件增加风险告知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投标（响应）供应商应按要求提交《政府采购违法行为风险知悉确认书》（详见询价应答文件格式-政府采购违法行为风险知悉确认书）。该文件由负责人或投标（响应）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与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

注：该风险知悉确认书用于对供应商违法行为的警示，不作为供应商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条件。

**第一章 询价公告**

友和保险经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的委托发布公开询价公告，本项目为 购置巡逻雨具项目 项目进行询价采购，欢迎有相应资质和能力的潜在供应商参加本次询价活动。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 购置巡逻雨具项目

2、项目编号：UHOSZSFJD20250515

3、标的：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数量 | 单位 | 预算金额（元） |
| 1 | 购置巡逻雨具项目 | 3500 | 把 | 84,000.00 |

4、交货期、技术要求、商务要求等内容详见询价用户需求书。

**二、供应商资格及要求：**

1. 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其它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2. 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由供应商在《询价承诺函》中作出声明，加盖公章）；
3.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条件（由供应商在《询价承诺函》中作出声明，加盖公章）；
4. 不存在《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深财规〔2023〕3 号）列明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由供应商在《询价承诺函》中作出声明，加盖公章）；【注：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中“信用服务”栏的“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政府采购网”中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深圳信用网”以及“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查询供应商的信用信息，相关信息以开标当日的查询结果为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将作为项目档案材料一并保存。】
5.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由供应商在《询价承诺函》中作出声明，加盖公章）；
6.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投标（响应）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不得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不同投标（响应）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不得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由供应商填写《供应商基本情况表》相关信息，如发现不同投标（响应）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存在上述“不得”的情形，作投标（响应）无效处理）；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响应），不接受供应商选用进口产品参与询价，不允许转包分包。

**三、供应商询价程序及时间安排：**

**1、询价程序：**

（1）投标（响应）。凡愿意参加询价的合格供应商，在询价截止时间前，登陆友和招标代理服务网（https://yhzb.uho.cn/），下载查看询价文件。售价：本次询价免费。

（2）报价。请在2025年8月27日10:00:00之前把应答文件上传到**[友和竞价服务网](https://yhjj.uho.cn/login)(超链接)**。（A.供应商须先行注册成为友和询价网供应商，审核通过后，方可进行询价服务。B.应答文件需为PDF格式，且大小不能超过50MB。）

（3）确定询价结果。采购人按照成交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4）发布成交公告。在确定成交供应商后发布成交公告。

（5）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成交公告公示期结束无异议后，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可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

**2、时间安排：**

**（1）公告发布日期：**2025年8月19日（北京时间）；

**（2）询价截止时间：**2025年8月27日10:00:00（北京时间）；

**四、询价文件主要内容：**

1、项目询价文件由**询价公告**、**询价用户需求书**和**询价应答文件格式**三部分组成。

**2、该询价文件格式适用于通用类货物的询价。**

3、询价用户需求书主要包含本项目的具体采购需求、交货期等要求。

4、询价公告和询价用户需求书出现不一致时，按以下优先顺序解释：

（1）本项目对供应商的资格及要求以询价公告为准，当询价公告与询价用户需求书不一致时，询价公告优于询价用户需求书。

（2）本项目对商品的数量以询价公告的产品数量为准，询价用户需求书中的产品数量应与询价公告中产品数量相对应。

5、供应商按询价应答文件格式要求填写响应内容，**应答文件需要盖单位公章。**

**五、询价成交原则：**

**1、有效供应商及数量。**

有效供应商是指参加本项目询价，且对本项目进行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有效供应商数量应不少于三家，**按本公告第八条询价有关情况处理**。

**2、本项目成交方法采用最低价法**，完全满足询价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按照调整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依据询价文件中规定的数量或比例推荐候选成交供应商。

3、采购人在参与询价的有效供应商中，按照最低价法，确定最低报价的1家为成交供应商。如出现两家或以上的最低报价，由采购人自行确定1家为成交供应商。

4、采购人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采购人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六、供应商符合性审查标准：**

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其应标将被判定为未通过符合性审查：

1、报价总价超过项目中的预算总额，或者报价单价超过项目对应的单项预算或未按询价文件分项报价清单表（如有）要求进行报价。

2、供应商资质不符合本项目“供应商资格及要求”的。

3、供应商响应的服务期限长于本项目用户需求书中约定的服务期限要求。

4、所投货物、服务在技术、商务等方面没有实质性满足询价文件要求的（是否实质性满足询价文件要求，根据《实质性条款响应情况表》做出评判）。

6、供应商应答文件中分项报价之和与总价不一致时，按照本公告第七条询价争议的处理。

7、供应商应答文件未按询价应答文件格式规定内容、格式提交或填写不完整。

8、供应商应答文件用不属于本公司的注册账户进行递交（响应）。

9、供应商应答文件电子文档带病毒。

**七、询价争议的解决：**

投标（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应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投标（响应）报价内容与应答文件中报价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采购人以修正后的分项报价之和为成交金额并签订合同。

**八、询价有关情况处理：**

1、项目竞价失败：若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时，项目竞价失败。

2、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资格的，或者成交供应商的成交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将重新组织采购或者采用其他采购方式；因情况紧急，重新组织采购不能满足采购人要求的，经采购人审定，是否确定后续排名的投标供应商为替补的成交供应商。确定替补的成交供应商的，友和保险经纪有限公司应当将替补成交供应商的情况予以公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一替补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三的投标人为第二替补中标候选人）。

3、供应商竞价截止后撤销其竞价，中标（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未在规定期限内签订合同或者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按相关规定处理，并将记入诚信档案处理。

4、供应商应严格按照竞价文件（竞价公告、竞价用户需求书和竞价应答文件格式）规定的要求诚信投标（应答），并对竞价行为和结果承担法律责任。

**九、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本项目不需要缴纳投标（响应）保证金。

**十、重要提示：**

1、本项目询价文件所涉及的时间一律为北京时间，投标（响应）币种均为人民币。供应商有义务在询价活动期间浏览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www.szexgrp.com）、友和招标代理服务网（https://yhzb.uho.cn/）。

**十一、对本次询价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一）采购人信息

名 称：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地 址：深圳市罗湖区罗沙路2088号

联系人：谷硕

联系方式：0755-84460108

（二）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友和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体育公园西北角友和招标代理服务中心（靠近北门）

监督举报：0755-83889803、83889016

（三）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电 话：0755-83881283、83889026

（四）相关项目信息查询网址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www.szexgrp.com

友和招标代理服务网 http://yhzb.uho.cn/

**第二章 评审方式**

**本项目成交方法采用最低价法**，完全满足询价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按照调整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依据询价文件中规定的数量或比例推荐候选成交供应商。

询价小组认为供应商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供应商在询价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询价小组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背景**

本项目为“购置巡逻雨具项目”采购。

1. **货物需求明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标的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单项财政预算限额（元）** | **财政预算限额（元）** | **备注** |
| **1** | 便携式雨伞 | 3500 | 把 | 24 | 84000 | **拒绝进口** |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备注：**

**1.备注栏注明“拒绝进口”的产品不接受投标人选用进口产品参与投标；注明“接受进口”的产品允许投标人选用进口产品参与投标，但不排斥国内产品。**

**2、进口产品是指通过海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即所谓进口产品是指制造过程均在国外，如果产品在国内组装，其中的零部件（包括核心部件）是进口产品，则应当视为非进口产品。采用“接受进口”的产品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相关内容以财库〔2007〕119 号文和财办库〔2008〕248 号文的相关规定为准。**

1. **技术要求**

**说明：**

1. **带“★”项的是不可负偏离需求，为废标条款；**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询价技术要求 |
| 1 | 便携式雨伞 | **★**1.1  骨数：≥6骨  打开方式：手动  雨伞折数：≥五折  图案：纯色  伞布面料：碰击布  颜色：黑色  伞面涂层:全遮光黑胶  重量：≥230g  伞骨材质：铝合金+玻璃纤维  有效阻紫外线：≥99%  手柄材质：ABS材质  产品类型：晴雨两用 |
| 1.2撑开伞面直径不小于90cm，伞高不小于50cm，完全收起状态长度不大于15cm |

1. **商务要求**

**说明：**

**1. 带“★”项的是不可负偏离需求，为废标条款。**

**2.询价技术要求中，用红色加粗字体标注的技术条款为要求提供证明资料的条款，共x项，其余为未要求提供证明资料的条款，无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  |  |
| --- | --- | --- |
| **序号** | **目录** | **询价商务需求** |
| **（一）售后服务的要求** | | |
| 1 | 质保期 | 系指成交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在非使用者人为破坏情况下，出现任何质量问题造成产品不能使用时，由成交供应商免费维修、更换以确保产品正常使用的时间期限。此时间期限从合同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具体是指合同验收合格后 30日内。 |
| 2 | 保修期 | 系指成交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不能正常使用时，成交供应商可收取费用，同时提供维修、更换以确保产品正常使用的时间期限。此时间期限从质保期期满之日起计算。具体是指质保期满后15日内。 |
| 3 | 维修响应及故障解决时间 | 维修响应及故障解决时间：一旦发生产品质量及安装问题，供应商保证在接到通知24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设备或部件；响应时间：6小时响应；修复时间：72小时内；冗余服务：在24小时内或紧急情况下，未能修复，提供具有同样功能的设备供使用单位使用。 |
| **4** | 其他 | 成交人应按其投标文件中的承诺，进行其他售后服务工作。 |
| **（二）其他商务要求** | | |
| **1** | 关于交货 | 1.1交货地点：由采购方指定交货地点。 |
| 1.2投标人必须承担的设备运输、安装调试、验收检测和提供设备操作说明书、图纸等其他类似的义务。 |
| **1.3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货物运抵采购人指定地点并且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交付使用的时间。具体是指：合同签订后 15日内 。** |
| **2** | 关于验收 | 2.1投标人货物经过双方检验认可后，签署验收报告，产品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由投标人提供产品保修文件。 |
| 2.2当满足以下条件时，采购人才向中标人签发货物验收报告：  a、成交人已按照合同规定提供了全部产品及完整的技术资料。  b、货物符合询价文件技术规格书的要求，性能满足要求。  c、货物具备产品合格证。 |
| **3** | 关于违约 | **3.1中标人不能交货的，需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 50 %的违约金并按主管部门相关规定处理** |
| 4 | **关于付款** | 4.1采购方验收合格后，成交人在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方提交正规税务发票，采购方在收到成交人发票后通过转账的形式支付款项；4.2采购方按照相关程序提交支付申办手续即视为已履行支付义务，如因政府有关部门超期审批等原因造成采购方付款迟延的，不视为采购方违约。 |

**第四章 合同模板**

（本合同条款仅供参考，具体合同内容由采购方与成交方根据实际情况协商确定）

【合同编号： 】

**附件：询价应答文件格式**

**询价应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

**联系电话：**

### 目录

一、询价承诺函

二、营业执照及资质证明文件

三、供应商基本情况

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资格证明书

五、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授权书

六、实质性条款响应情况表

七、技术要求偏离表

八、商务要求偏离表

九、报价表

十、政府采购违法行为风险知悉确认书

十一、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如有）

**一、询价承诺函**

致：友和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我公司申请参加项目编号为 UHOSZSFJD20250515 的项目询价，并作出如下承诺：

1、我公司已经详细研究并完全接受本次网上询价项目的所有内容（包括询价公告、询价用户需求书及询价应答文件格式等），并承诺我公司本次投标（响应）能完全响应询价要求。

2、我公司具备询价公告中要求的供应商资格及要求。

3、我公司承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

4、我公司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5、我公司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条件。

6、我公司不存在《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深财规〔2023〕3 号）列明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我公司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我单位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不存在不同投标（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投标（响应）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投标（响应）文件编制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情形。

8、我司不以联合体投标（响应），不选用进口产品参与投标（响应），不转包分包。

9、我公司保证对本询价项目所提供的货物、服务、工程未侵犯知识产权；保证在本项目询价过程中不隐瞒真实情况，不提供虚假资料，不以非法手段排斥其他供应商参与竞争，不围标串标，不恶意质疑投诉，不向采购项目相关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当利益。我公司已清楚，如违反上述要求，将按《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相关规定接受处罚。

10、我公司如果成交，将保证履行本询价项目中的所有要求（包括询价公告、询价用户需求书及询价应答文件格式等）规定的全部责任和义务，依法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按质、按量、按时完成履行合同义务。我公司已清楚，如违反该要求，将按《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相关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二、营业执照及资质证明文件**

1.营业执照及资质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三、供应商基本情况**

**（注：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第七十五条规定，以下内容将作为评审委员会和主管部门判定本项目不同投标（响应）供应商是否涉嫌、属于串通投标（响应）的重要依据，请供应商认真填报，并保证所填信息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1.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填表单位（**加盖单位公章**）：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响应）供应商 | |  | | 供应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投标（响应）供应商相关人员情况 | | | | | | | |
| 序号 | 职务 | | 姓名 | 身份证号码 | | 劳动合同  关系单位 | 缴纳社会  保险单位 |
| 1 |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 |  |  | |  |  |
| 2 | **主要经营负责人** | |  |  | |  |  |
| 3 | **项目投标（响应）授权代表人** | |  |  | |  |  |
| 4 | 项目负责人 | |  |  | |  |  |
| 5 | 主要技术人员（如有） | |  |  | |  |  |
| 6 | **投标（响应）文件编制人员** | |  |  | |  |  |
| 说明：1.同一职务有多人担任（如主要技术人员）或同一人担任多个职务的，应分行填写。  2.上述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必须为供应商本单位人员。  3.依据《民法典》第504条规定，上述单位负责人，是指非法人组织（如个体工商户、分支机构）的负责人，即对外代表该组织的自然人。 | | | | | | | |
| 投标（响应）供应商关联关系情况 | | | | | | | |
| 序号 | 关联关系类型 | | 关联主体名称 | | 备注 | | |
| 1 | **控股股东** | |  | | 1.指出资额（或持有股份）占投标（响应）供应商资本总额（或股本总额）50%以上的股东，以及出资额（或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50%，但依其出资额（或持有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投标（响应）供应商股东会（或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要影响的股东。  2.如股东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法人或组织的全称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如股东为自然人的，请填写姓名及身份证号; | | |
| 2 | 管理关系（如无，可不填写） | |  | | 指对投标（响应）供应商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但对其存在管理关系的主体。 | | |
| **说明：**  **1.同一关联关系类型有多个主体的，应分行填写。**  **2.上述规定的控股、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或管理关系。** | | | | | | | |

**2.社保证明材料：**

（1）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

开标前近一个月的社保缴纳凭证(须由社保部门出具，并至少载明参保人姓名、身份证号和参保单位名称)：

（2）主要经营负责人

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

开标前近一个月的社保缴纳凭证(须由社保部门出具，并至少载明参保人姓名、身份证号和参保单位名称)：

（3）投标（响应）授权代表人

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

开标前近一个月的社保缴纳凭证(须由社保部门出具，并至少载明参保人姓名、身份证号和参保单位名称)：

（4）项目负责人

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

开标前近一个月的社保缴纳凭证(须由社保部门出具，并至少载明参保人姓名、身份证号和参保单位名称)：

（5）主要技术人员

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

开标前近一个月的社保缴纳凭证(须由社保部门出具，并至少载明参保人姓名、身份证号和参保单位名称)：

（6）投标（响应）文件编制人员

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

开标前近一个月的社保缴纳凭证(须由社保部门出具，并至少载明参保人姓名、身份证号和参保单位名称)：

注：

1.如开标前近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其中项目负责人及主要技术人员社保证明须由供应商缴纳。

2.供应商的项目投标（响应）授权代表人与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则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的社保证明；本项目未安排项目负责人的，则无须提供项目负责人的社保证明。

3.如无法按上述要求提供人员社会保险证明材料的，提交以下材料亦视为符合：

若供应商为新成立企业且成立时间不足一个月，提供加盖投标（响应）人公章的情况说明或者证明材料。若为退休人员，需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退休证明。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因为社保部门原因无法提供的，需提供劳动合同及社保部门官方通知证明(或官网公告截图)。

**3.股权关系证明材料：**

**（1）股权（或管理）关系证明材料：**

（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index.html）、或机关赋码和事业单位登记管理网（http://gjsy.gov.cn/sydwfrxxcx/)、或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https://xxgs.chinanpo.mca.gov.cn/gsxt/newList 等网站查询的最新股权（或管理）关系截图）

**（2）股权关系情况承诺函**

致：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友和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我公司申请参加购置巡逻雨具项目项目编号为UHOSZSFJD20250515 的项目投标（响应），并作出如下承诺：

我公司承诺所填的股权关系情况真实、准确、完整。

我公司承诺自股权关系证明材料查询之日起至本项目投标（响应）截止日止，股权关系如发生变更，将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另行申明并附证明材料，保证不出现违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的情形。否则，自愿承担因此产生的不利后果而无异议。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

日 期： 年 月 日

注：代理机构将于截标当日同步通过上述网站进行查询，查询结果与供应商填报信息不一致的，以代理机构于截标当日的查询结果为准。

**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 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或手机号码：（如法定代表人为投标（响应）人代表，则必须需填写此项）。

我系（投标（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本证明书用于（投标（响应）人名称）签署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的投标（响应）文件、进行合同投标（响应）、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供应商（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说明：

1. .本证明书要求供应商提供**加盖公章**后的原件方为有效；
2.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港澳台居民可提供来往通行证复印件；非中国国籍管辖范围人员，可提供公安部门认可的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
3. 应答文件中涉及需法定代表人授权和签字（或盖私章）之处，非法人组织可由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
4. 如是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直接参与投标（响应），必须填写《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资格证明书》，可不用填写《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授权书》。

**温馨提示：为避免出现《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第七十五条第二项所列情形，请投标（响应）供应商核实贵单位法定代表人、本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等是否在贵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  |  |
| --- | --- |
| 证件复印件正面 | 证件复印件反面 |

**五、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现授权委托（姓名）为我公司签署本项目已递交的询价上传资料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授权委托代理人，代理人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本项目已递交的询价上传资料内容我均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 性别： 年龄：

联系电话： 手机：

身份证号码： 职务：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

授权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本授权委托书要求供应商提供有**法定代表人的签字（或盖私章）和加盖公章**后方为有效；

2.提供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港澳台居民可提供来往通行证复印件；非中国国籍管辖范围人员，可提供公安部门认可的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

3.如是代理人（受托人）参与投标（响应），则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资格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授权书》。

**温馨提示：为避免出现《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第七十五条第二项所列情形，请投标（响应）供应商核实贵单位法定代表人、本项目投标（响应）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等是否在贵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  |  |
| --- | --- |
| 证件复印件正面 | 证件复印件反面 |

**六、实质性条款响应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实质性条款具体内容 | 响应情况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1 | 骨数：≥6骨  打开方式：手动  雨伞折数：≥五折  图案：纯色  伞布面料：碰击布  颜色：黑色  伞面涂层:全遮光黑胶  重量：≥230g  伞骨材质：铝合金+玻璃纤维  有效阻紫外线：≥99%  手柄材质：ABS材质  产品类型：晴雨两用 |  |  |  |
| 2 | 系指成交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在非使用者人为破坏情况下，出现任何质量问题造成产品不能使用时，由成交供应商免费维修、更换以确保产品正常使用的时间期限。此时间期限从合同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具体是指合同验收合格后 30日内。 |  |  |  |
| 3 | 系指成交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不能正常使用时，成交供应商可收取费用，同时提供维修、更换以确保产品正常使用的时间期限。此时间期限从质保期期满之日起计算。具体是指质保期满后15日内。 |  |  |  |
| 4 | 维修响应及故障解决时间：一旦发生产品质量及安装问题，供应商保证在接到通知24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设备或部件；响应时间：6小时响应；修复时间：72小时内；冗余服务：在24小时内或紧急情况下，未能修复，提供具有同样功能的设备供使用单位使用。 |  |  |  |
| 5 | 成交人应按其投标文件中的承诺，进行其他售后服务工作。 |  |  |  |
| 6 | 1.1交货地点：由采购方指定交货地点。 |  |  |  |
| 7 | 1.2投标人必须承担的设备运输、安装调试、验收检测和提供设备操作说明书、图纸等其他类似的义务。 |  |  |  |
| 8 | 1.3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货物运抵采购人指定地点并且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交付使用的时间。具体是指：合同签订后 15日内 。 |  |  |  |
| 9 | 2.1投标人货物经过双方检验认可后，签署验收报告，产品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由投标人提供产品保修文件。 |  |  |  |
| 10 | 2.2当满足以下条件时，采购人才向中标人签发货物验收报告：  a、成交人已按照合同规定提供了全部产品及完整的技术资料。  b、货物符合询价文件技术规格书的要求，性能满足要求。  c、货物具备产品合格证。 |  |  |  |
| 11 | 3.1中标人不能交货的，需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 50 %的违约金并按主管部门相关规定处理 |  |  |  |
| 12 | 采购方验收合格后，成交人在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方提交正规税务发票，采购方在收到成交人发票后通过转账的形式支付款项；  采购方按照相关程序提交支付申办手续即视为已履行支付义务，如因政府有关部门超期审批等原因造成采购方付款迟延的，不视为采购方违约。 |  |  |  |

注：1. 上表所列各项均为不可负偏离条款，投标（响应）文件对其中任意一条不满足的将作投标（响应）无效处理。

2.“响应情况”一栏应当详细填写投标（响应）人自身响应情况，而不能不合理照搬照抄招实质性条款具体内容。

3.“偏离情况”一栏应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正偏离”表示“响应情况优于实质性条款具体内容要求”，“负偏离”表示“响应情况不满足实质性条款具体内容要求”，“无偏离”表示“响应情况与实质性条款具体内容要求一致”。

4.实质性响应条款“响应情况”与投标（响应）文件其它内容冲突的，以实质性响应条款“响应情况”为准。

**七、技术要求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UHOSZSFJD20250515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询价技术条款** | **投标（响应）技术响应**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1 | 便携式雨伞 | 骨数：≥6骨  打开方式：手动  雨伞折数：≥五折  图案：纯色  伞布面料：碰击布  颜色：黑色  伞面涂层:全遮光黑胶  重量：≥230g  伞骨材质：铝合金+玻璃纤维  有效阻紫外线：≥99%  手柄材质：ABS材质  产品类型：晴雨两用 |  |  |  |
| 撑开伞面直径不小于90cm，伞高不小于50cm，完全收起状态长度不大于15cm |  |  |  |

**证明资料【如有的话，供应商提供的证明资料应统一编号（排序），格式自定】：**

**编制指引：**

1.“询价技术条款”一栏是询价文件第二章“三、技术要求”的全部内容；

2.“投标（响应）技术响应”一栏必须一一对照“询价技术要求”，详细填写投标（响应）人自身投标（响应）货物的具体参数，而不能不合理照搬照抄询价文件的技术要求，以体现具体响应情况。

3.“偏离情况”一栏填写如实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其中：“正偏离”表示“投标响应优于询价技术要求”，“负偏离”表示“投标响应不满足询价技术要求”，“无偏离”表示“投标响应与询价技术要求一致”。“投标（响应）技术响应”对比“询价技术要求”存在响应不全（包括未响应整项询价技术要求或者未响应一项询价技术要求的部分内容），均视为“负偏离”。

4.未要求提供证明资料的询价技术要求，可以不提供证明资料（如实响应即可）；**如额外提供了证明资料，且证明资料显示不符合询价技术要求的，经认定，该项询价技术要求将被判定为负偏离。**

5.证明资料条款响应要求：要求提供证明资料（且已对证明资料的形式、内容作出明确要求）进行响应的条款，应当在“说明”一栏中列明是否提供了符合要求的证明资料，以及所提供证明资料在表后“证明资料”中的编号（位置）,以便评审；此类条款应严格依照要求的形式、内容提供证明资料，如未提供证明资料（或：证明资料的形式、内容等不符合要求；证明资料显示不符合询价技术要求；证明资料模糊不清无法判断或未显示是否满足询价技术要求），且投标人在“偏离情况”一栏响应为“正偏离”或“无偏离”的，经认定，将判定为负偏离。

6.表后“证明资料”部分内容的编制：提供的所有证明资料应当统一编号（排序），且证明资料的编号（顺序）、数量和名称（形式）均应与“说明”一栏所填内容保持一致（一一对应）。**未按照询价文件要求在表后放置证明材料的供应商将承担不利后果，经认定，相关技术要求将判定为负偏离。**

7.证明资料的形式及其它具体要求：

（1）除照片、图片（截图）及不需加盖公章的文字说明（技术说明）外，其它证明资料均要求为加盖公章的原件复印件；

（2）提供证明资料的形式包括但不限于：a.制造商出具的参数确认函，或产品说明书、产品彩页；b.我国政府机构出具的产品检验和核准证件等；c.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检验、测试）报告、认证证书等；已对证明资料的形式、内容作出具体要求的，必须严格按要求的形式、内容提供证明资料；

（3）产品说明书或彩页应为制造商公布（出具）的中文产品说明书或彩页；提供外文说明书或彩页的，必须同时提供加盖制造商公章的对应中文翻译说明，评标依据以中文翻译内容为准，外文说明书或彩页仅供参考；产品说明书或彩页的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被阅读、识别和判断；

我国政府机构出具的产品检验和核准证件应为证件正面、背面和附件标注的全部具体内容；产品检验和核准证件的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被阅读、识别和判断；

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检验、测试）报告、认证（证明）证书应为中文报告或证书；提供外文报告或证书的，必须同时提供对应的中文翻译文字说明，评标依据以中文翻译文字说明内容为准，外文报告或证书仅供参考；报告或证书的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被阅读、识别和判断；

其它证明资料的形式要求参照以上要求执行；

（4）证明资料均要求原件备查。

8.其它注意事项：

（1）供应商的响应情况将影响评审结论，请如实填写；

**（2）供应商须对上述条款逐条响应，如有一条负偏离视为未实质性响应，做投标无效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私章**）：

供应商（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商务要求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UHOSZSFJD20250515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询价商务条款** | **投标（响应）商务响应** | **偏离**  **情况** | **说明** |
| 1 | 系指成交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在非使用者人为破坏情况下，出现任何质量问题造成产品不能使用时，由成交供应商免费维修、更换以确保产品正常使用的时间期限。此时间期限从合同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具体是指合同验收合格后 30日内。 |  |  |  |
| 2 | 系指成交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不能正常使用时，成交供应商可收取费用，同时提供维修、更换以确保产品正常使用的时间期限。此时间期限从质保期期满之日起计算。具体是指质保期满后15日内。 |  |  |  |
| 3 | 维修响应及故障解决时间：一旦发生产品质量及安装问题，供应商保证在接到通知24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设备或部件；响应时间：6小时响应；修复时间：72小时内；冗余服务：在24小时内或紧急情况下，未能修复，提供具有同样功能的设备供使用单位使用。 |  |  |  |
| 4 | 成交人应按其投标文件中的承诺，进行其他售后服务工作。 |  |  |  |
| 5 | 交货地点：由甲方指定交货地点。 |  |  |  |
| 6 | 投标人必须承担的设备运输、安装调试、验收检测和提供设备操作说明书、图纸等其他类似的义务。 |  |  |  |
| 7 |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货物运抵采购人指定地点并且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交付使用的时间。具体是指：合同签订后 15日内 。 |  |  |  |
| 8 | 投标人货物经过双方检验认可后，签署验收报告，产品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由投标人提供产品保修文件。 |  |  |  |
| 9 | 当满足以下条件时，采购人才向中标人签发货物验收报告：  a、中标人已按照合同规定提供了全部产品及完整的技术资料。  b、货物符合询价文件技术规格书的要求，性能满足要求。  c、货物具备产品合格证。 |  |  |  |
| 10 | 中标人不能交货的，需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 50 %的违约金并按主管部门相关规定处理 |  |  |  |
| 11 | 采购方验收合格后，成交人在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方提交正规税务发票，采购方在收到成交人发票后通过转账的形式支付款项；采购方按照相关程序提交支付申办手续即视为已履行支付义务，如因政府有关部门超期审批等原因造成采购方付款迟延的，不视为采购方违约。 |  |  |  |

备注：

1.“询价商务条款”一栏是询价文件第二章“四、商务要求”的内容；

2.“投标（响应）商务响应” 一栏是投标（响应）人根据自身情况填写对“商务要求”的响应；并列明响应的具体内容。

3.“偏离情况”一栏填写如实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其中：“正偏离”表示“投标响应优于询价商务条款”，“负偏离”表示“投标响应不满足询价商务条款”，“无偏离”表示“投标响应与询价商务条款一致”。“投标（响应）商务响应”对比“询价商务条款”存在响应不全（包括未响应整项询价商务条款或者未响应一项询价商务条款的部分内容），均视为“负偏离”。

4其它注意事项：

（1）供应商的响应情况将影响评审结论，请如实填写；

**（2）供应商须对上述条款逐条响应，如有一条负偏离视为未实质性响应，做投标无效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私章**）：

供应商（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九、报价表**

**（一）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UHOSZSFJD20250515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报价总价  （人民币/元） | 交货期 | 备注 |
|  | 小写：  大写： | 合同签订后 日内 |  |

**注：**

**1.价格应按“询价文件”中规定的货币单位填写。**

**2.供应商如果需要对报价或其他内容加以说明，可在备注栏填写。**

**3.若报价一览表中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

**（二）分项报价清单表**

项目名称：购置巡逻雨具项目

项目编号：UHOSZSFJD2025051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 型号和规格 | 原产地 | 制造商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 | 合价(元) | 财政预算限额（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即报价总价；币种：人民币；单位：元）  小写： 大写： | | | | | | | | | | |

**注：**

1.本表可按同样格式扩展，请根据“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中的货物清单填写。

2.“品牌”可以与商标一致，也可以填写便于区分其他公司商品的制造商简称或者制造商认可的品牌名称。此类填写错误或缺漏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经评审委员会认定，在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项目中一项此类填写错误或缺漏将按照一项普通询价技术要求（一般参数/普通参数）负偏离处理。

3.**如所投货物属于定制类的非量产货物或无具体型号的货物，可以在“型号和规格”栏目仅填写规格信息而不填型号信息（型号信息用“定制”描述即可）；此类填写错误或缺漏（所投货物为定制类的非量产货物但供应商却错误填报了型号）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经评审委员会认定，在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项目中一项此类填写错误或缺漏将按照一项普通询价技术要求（一般参数/普通参数）负偏离处理。

**4.“原产地”是指该货物的实际生产加工地，而非品牌总公司所在地。**

**5.所投货物均应填写制造商名称。“制造商”是指产品品牌厂商，除进口产品外，同一品牌国内外均有制造商的，应填写国内制造商；产品代工制造的，应填写接受委托生产制造的制造商。**

6.分项报价的合计等于“报价一览表”中的报价总价。

7.单价、合价和报价总价为包干价，即三者均应包含货物的价款、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技术指导、培训、咨询、服务、保险、税费、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以及技术和售后服务等其他各项有关费用。（若询价文件商务要求中对于报价有要求的以商务要求中的条款为准）

8.所有价格应按“询价文件”中规定的货币单位填写；报价总价应为以上各分项价格之和；报价总价和项目报价表中单个采购预算条目报价均不得超过对应的财政预算限额，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

**十、政府采购违法行为风险知悉确认书**

**我单位在投标（响应）前已充分知悉以下情形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的重大风险事项，并承诺已对下述风险提示事项重点排查，若存在下述情况，我单位愿意依法承担被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罚款、取消参与政府采购资格、吊销营业执照等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承担刑事责任。**

|  |  |
| --- | --- |
| 序号 | **供应商参与投标（响应）禁止情形** |
| 1 | 与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投标（响应）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
| 2 | 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与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 3 | 与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或部分投标（响应）文件**相互混装或存在非正常一致**。 |
| 4 | 与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或者使用**同一设备编制**（“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 |
| 5 | 提供**未经出具机构核实**的虚假的检验检测报告、业绩材料、社保缴纳证明、学历学位证书、职称认证证书等材料。 |
| 6 | 擅自将投标（响应）密钥或电子营业执照出借他人使用或未妥善保管。 |

**一、我单位已充分知悉“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法定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一）通过转让或者租借等方式从其他单位获取资格或者资质证书投标（响应）的。

（二）由其他单位或者其他单位负责人在投标（响应）供应商编制的投标（响应）文件上加盖印章或者签字的。

（三）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不是本单位人员的。

（四）投标（响应）保证金不是从投标（响应）供应商基本账户转出的。

（五）其他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行为。

**二、我单位已充分知悉“与其他采购参加人串通投标（响应）”的法定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一）投标（响应）供应商之间相互约定给予未中标（成交）的供应商利益补偿。

（二）不同投标（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投标（响应）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三）不同投标（响应）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或者由同一人分阶段参与编制的。

（四）不同投标（响应）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或部分投标（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五）不同投标（响应）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

（六）由同一单位工作人员为两家以上（含两家）供应商进行同一项投标（响应）活动的。

（七）不同投标（响应）人的投标（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八）不同投标（响应）人的投标（响应）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九）主管部门依照法律、法规认定的其他情形。

**三、我单位已充分知悉下列情形存在法律风险，在投标（响应）前已对相关风险事项进行排查。**

（一）对于从其他主体获取的投标（响应）资料，我单位应审慎核查，确保其真实性。**如主管部门查实投标（响应）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无论相关资料是否由第三方或本公司员工提供，均不影响主管部门对供应商存在“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违法行为的认定。**

（二）对于涉及国家机关出具的公文、证件、证明材料等文件，一旦涉嫌虚假，经查实，主管部门将依法从严处理，并移送有关部门追究法律责任；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三）我单位对投标（响应）电子密钥或电子营业执照负有妥善保管、及时变更和续期等主体责任；使用电子密钥或电子营业执照在深圳政府采购网站进行的活动，均具有法律效力，须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若**擅自将投标（响应）密钥或电子营业执照出借他人使用所造成的法律后果，由我单位自行承担**。

**四、我单位已充分知悉政府采购违法、违规行为的法律后果。**

经查实，若我单位存在政府采购违法、违规行为，主管部门将依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的规定，处以一至三年内禁止参与本市政府采购，并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处采购金额千分之十以上千分之二十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取消参与本市政府采购资格，处采购金额千分之二十以上千分之三十以下罚款，由市场监管部门依法吊销营业执照。

**以下文字请投标（响应）供应商抄写并确认：“我单位已仔细阅读《政府采购违法行为风险知悉确认书》，充分知悉违法行为的法律后果，并承诺将严谨、诚信、依法依规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负责人/投标（响应）授权代表签名：

知悉人（公章）：

日期：

**注：**

**1.投标（响应）供应商负责人或投标（响应）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扫描上传至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

**2.该风险知悉确认书用于对供应商违法行为的警示，不作为供应商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条件。**

**十一、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如有）**